附件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五年制高职教学联盟

内设机构组建程序

1. 遴选范围

我校高职办学体系内在职在岗从事相关专业的院领导、系主任、专业负责人或教研室主任。

1. 基本条件
2. 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优良，遵纪守法，热心职业教育事业，责任心强，能够积极参与委员会各项工作。
3. 熟悉专业领域，深刻理解所推荐专业的行业发展趋势、技术技能要求及人才培养规律。
4. 具有丰富的相关教学、管理或教研经验。一般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取得“双师型”教师资格的骨干教师。
5. 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能够保证参与委员会活动的时间。
6. 组建程序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教师加入，原则上每个内设机构推荐1-2名委员候选人（未开设大数据与会计、工程造价、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的办学点可以不推荐相关专业的专业教学委员会）。请被推荐人填写《江苏城市职业学院五年制高职教学联盟XX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表》（附件1），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各单位对推荐人材料进行初审汇总后，填写《XX办学点（学院）教学联盟内设机构委员候选人推荐汇总表》（附件2）。以办学单位为申报主体，于2025年11月14日前，将附件1（Word版及签字盖章PDF扫描件）、附件2（Excel版及盖章PDF扫描件）以压缩包形式（以“办学单位+教学联盟内设机构委员候选人推荐”命名）发送至指定邮箱：jkjwc@jsou.edu.cn。

教学联盟理事会将根据各单位推荐情况，综合考虑委员的代表性、专业领域分布以及工作需要，最终确定内设机构委员名单。

附件：1.江苏城市职业学院五年制高职教学联盟XX委

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表

2.XX办学点（学院）教学联盟内设机构委员候选

人推荐汇总表